

基金管理人：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5年3月31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公司年度报告已经本公司之二分之一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合同由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在2015年3月22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数据并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的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过往的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并认真阅读。

本报告期自2014年1月1日起至2014年12月31日止。

§ 2 基金简介

基金简称	汇添富和聚宝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代码	000600
基金运作方式	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4年5月26日
基金管理人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天数	1,515,987,779.00
基金份额持有人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合理的资产配置，力争实现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满足在满足安全性、流动性的需要下实现较高的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综合考虑宏观经济形势、资金面、政策面、利率水平、流动性、估值水平、资金供求关系、预期收益率等多方面因素，通过综合分析，实现理财投资组合在安全性、流动性、收益性方面的平衡。
基金经理	本基金基金经理未发生变化。
基金名称	汇添富和聚宝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是具有独立地位、独立收益、独立财产的两个不同的法律主体。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在2015年3月22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数据并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的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过往的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并认真阅读。

本报告期自2014年1月1日起至2014年12月31日止。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利润总额	2014年3月2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2014年12月31日	21,369,429.70	21,369,429.70	
3.1.2 期末所有者权益		2,782,800		
3.1.3 所有者权益变动		2014年末	1,515,987,779.00	1,000
3.2.1 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与其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与其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3.2.4 基金管理人报告				
3.2.5 基金托管人报告				
3.2.6 基金审计报告				
3.2.7 基金合同终止与清算报告				
3.2.8 其他重要事项				
3.2.9 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				
3.2.10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债券按摊余成本法估值明细表				
3.2.11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股票按摊余成本法估值明细表				
3.2.12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工具按摊余成本法估值明细表				
3.2.13 报告期内其他重要事项				
3.2.14 报告期内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				
3.2.15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摊余成本法估值明细表				
3.2.1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摊余成本法估值明细表				
3.2.17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持有至到期投资按摊余成本法估值明细表				
3.2.18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应收款项按摊余成本法估值明细表				
3.2.19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资产按摊余成本法估值明细表				
3.2.20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公允价值计量				
3.2.21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				
3.2.22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持有至到期投资按公允价值计量				
3.2.23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应收款项按公允价值计量				
3.2.24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				
3.2.25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公允价值计量				
3.2.2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				
3.2.27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持有至到期投资按公允价值计量				
3.2.28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应收款项按公允价值计量				
3.2.29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				
3.2.30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公允价值计量				
3.2.31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				
3.2.32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持有至到期投资按公允价值计量				
3.2.33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应收款项按公允价值计量				
3.2.34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				
3.2.35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公允价值计量				
3.2.3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				
3.2.37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持有至到期投资按公允价值计量				
3.2.38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应收款项按公允价值计量				
3.2.39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				
3.2.40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公允价值计量				
3.2.41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				
3.2.42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持有至到期投资按公允价值计量				
3.2.43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应收款项按公允价值计量				
3.2.44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				
3.2.45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公允价值计量				
3.2.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				
3.2.47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持有至到期投资按公允价值计量				
3.2.48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应收款项按公允价值计量				
3.2.49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				
3.2.50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公允价值计量				
3.2.51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				
3.2.52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持有至到期投资按公允价值计量				
3.2.53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应收款项按公允价值计量				
3.2.54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				
3.2.55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公允价值计量				
3.2.5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				
3.2.57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持有至到期投资按公允价值计量				
3.2.58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应收款项按公允价值计量				
3.2.59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				
3.2.60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公允价值计量				
3.2.61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				
3.2.62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持有至到期投资按公允价值计量				
3.2.63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应收款项按公允价值计量				
3.2.64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				
3.2.65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公允价值计量				
3.2.6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				
3.2.67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持有至到期投资按公允价值计量				
3.2.68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应收款项按公允价值计量				
3.2.69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				
3.2.70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公允价值计量				
3.2.71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				
3.2.72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持有至到期投资按公允价值计量				
3.2.73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应收款项按公允价值计量				
3.2.74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				
3.2.75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公允价值计量				
3.2.7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				
3.2.77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持有至到期投资按公允价值计量				
3.2.78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应收款项按公允价值计量				
3.2.79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				
3.2.80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公允价值计量				
3.2.81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				
3.2.82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持有至到期投资按公允价值计量				
3.2.83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应收款项按公允价值计量				
3.2.84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				
3.2.85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公允价值计量				
3.2.8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				
3.2.87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持有至到期投资按公允价值计量				
3.2.88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应收款项按公允价值计量				
3.2.89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				
3.2.90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公允价值计量				
3.2.91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				
3.2.92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持有至到期投资按公允价值计量				
3.2.93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应收款项按公允价值计量				
3.2.94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				
3.2.95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公允价值计量				
3.2.9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				
3.2.97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持有至到期投资按公允价值计量				
3.2.98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应收款项按公允价值计量				
3.2.99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				
3.2.100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公允价值计量				
3.2.101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				
3.2.102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持有至到期投资按公允价值计量				
3.2.103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应收款项按公允价值计量				
3.2.104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				
3.2.105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公允价值计量				
3.2.10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				
3.2.107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持有至到期投资按公允价值计量				
3.2.108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应收款项按公允价值计量				
3.2.109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				
3.2.110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公允价值计量				
3.2.111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				
3.2.112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持有至到期投资按公允价值计量				
3.2.113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应收款项按公允价值计量				
3.2.114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				
3.2.115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公允价值计量				
3.2.11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				
3.2.117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持有至到期投资按公允价值计量				
3.2.118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应收款项按公允价值计量				
3.2.119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				
3.2.120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公允价值计量				
3.2.121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		</		